简易房里5个塑料汽油罐建成黑加油站

涉嫌危险作业被取缔,涉案男子被刑拘

不动摇不松劲不开口子
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欢迎市民举报渣土车带泥上路、沿途抛撒等环境违法行为
电话:城市管理服务热线12319 “绿色郑州”官方微信
郑州报业集团新闻热线96678 郑州日报、郑州晚报、中原网官方微信微博
邮箱:zbrm123@163.com
扫码看视频新闻

被查处的黑加油站

我市进入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后,市环境污染防治督导组加大各区域的巡查力度。11月27日,督导组五处巡查至二七区郑平路时,发现了一座可存储2000升汽油的小型黑加油站,涉案男子在加油过程中被抓个现行。目前,此人已被二七公安分局人和路派出所刑事拘留。郑报全媒体记者 刘凌智 文/图

黑加油站加油时被抓现行

当天9时30分,督导组五处工作人员和相关部门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在郑平路贾寨车管所向北200米路西的一院内,空气中弥漫着浓厚的汽油味道。当执法人员准备下车搜寻时,恰巧看到一辆黑色轿车正在加油。

执法人员发现,在这辆车牌号为豫AR*X58的黑色别克轿车旁,一名身穿黑色睡衣、头戴鸭舌帽的中年男子正左手玩手机,右手持加油枪给车辆加注汽油,油管从一座简易房内延伸而出。轿车车主也是从车后绕至房门处,向屋内不断张望。

固定证据后,督导执法人员立即下车出示证件进行执法。

在这个约9平方米的简易房内,安置了5只塑料汽油存储罐,每只存量为400升,加油机、加油枪等经营设备也一应俱全。

经过确认,其中4只油罐内有汽油,1只为空罐,油罐周围没有任何保护措施及灭火器等应急处理设备,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戴鸭舌帽的男子姓贾,他对加注黑油的事实供认不讳。

据执法人员介绍,以往发现查处的基本都是停靠四环外路边或偏僻院内的黑加油车,像如此大体量的固定散装汽油销售点,还是第一次遇到。

随后,人和路办事处工作人员及人和路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当场对贾某进行控制。经中石化人员对剩余汽油抽油计量,共计约700升。

涉嫌危险作业被取缔

11月29日晚,经过人和路派出所民警努力,快速多方固定证据,确认贾某涉嫌危险作业行为,对其处以刑事拘留,并取缔该散装汽油销售点。

据了解,近期我市多处发现黑加油点、黑加油车存在,有些甚至隐蔽于居民点之中,这些加油点、加油车无任何安全措施,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危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同时黑加油点、黑加油车油品来源不明,不仅扰乱了成品油销售市场,而且会造成使用车辆尾气排放不达标,严重污染环境,危害市民群众身体健康。

下一步,市督导组、市公安局等部门将继续采取联合执法等方式,严厉打击黑加油点、黑加油车经营者,为群众营造更加安全环保的宜居、宜业环境。

减少诉讼增量 修复“官民关系”

前10个月全省法院协调解决一审行政案3319件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通讯员 赵栋梁)昨天上午,河南高院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河南法院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举措和成效。今年前10个月,全省法院协调解决一审行政案3319件,协调结案率21.65%,较去年同期上升2个百分点,大量的行政案件得以彻底化解,河南法院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成效显著。

近年来,除了传统的涉及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方面的行政争议外,涉及城市建设、征地拆迁、环境资源、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行政争议也在大量增加。

对此,河南法院积极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将大量纠纷止于诉前、止于裁判前。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很重要的意义在于能修复“官民关系”,在源头上防范社会矛盾、化解社会风险,能够最大限度节约行政成本和司法成本。

为加大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力度,省高院在案件管辖、被告确定、审限管理、绩效考核、府院联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司法建议等方面,就加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出台相关政策,加强顶层设计。建立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平台,构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多元机制。目前,全省18个地市均在陆续建立当地的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平台。

2022年,全省法院要继续推动行政争议化解平台发挥实质性作用,推动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在诉讼中要出庭,“要让老百姓告官能见官,能够看得见官,听得见官,而且能够和官进行沟通”。

破产不停产!盘活资产178.52亿元

郑州两级法院5年助力46家企业“重获新生”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昨天上午,郑州市中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郑州两级法院办理破产重整案件的有关情况。5年来,全市法院充分发挥破产救治功能,采取“破产不停产”的模式,把资本、技术、人力等生产要素调动好、配置好、协同好,先后以破产重整方式结案46件,帮助46家企业脱困重生,盘活资产178.52亿元、化解债务626.56亿元、稳定就业10320人。

建立破产重整企业识别机制,探索庭外重组、预重整和破产重整的衔接路径,创新预重整模式,对仍有持续经营价值和可能的企业,积极适用重整方式进行救治。

在规范重整程序的基础上,创新措施解决不同行业企业存在的个性困难问题,对重整申请的审查、重整计划的表决、审查、执行、监督等工作进行规范,确保破产重整案件按照法定程序高效、公正推进。

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功能,协调对接市场监管、金融管理、税务管理、工程检验等相关部门,解决重整计划期间债务人的登记变更、信用修复、税收优惠、工程验收、财产解封等事宜,确保债务人及时恢复正常生产经营。要求管理人每月向法院报告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对债务人是否按照重整计划确定的时间节点和额度向债权人履行清偿义务进行实时监督,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按时实现,确保重整计划得到有效实施。